支票附表：　　115年度司催字第000103號

編號	發票人	付款人	受款人	票面金額（新臺幣）	支票號碼	發票日期
1	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　吳巴珊	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湖分公司	勇軒股份有限公司	1,557,347元	UI7994726	115年1月30日
2	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　吳巴珊	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湖分公司	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	836,188元	UI7994725	115年1月30日
3	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　吳巴珊	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湖分公司	東宜資訊股份有限公司	2,500,000元	UI7994724	115年1月30日